

國軍協助救援複合式災難之初探：以核四龍門電廠為例

胡至沛

行政管理學系

人文社會學院

billhu0711@gamil.com

摘要

在2009年8月5日至25日間莫拉克颱風，造成了643人死亡，60人失蹤，1555人受傷，房屋722戶全倒及441戶半倒，政府遭民眾及媒體指責災後救援不力、引發民怨，當時馬英九總統便提出要求國軍預置兵力的防災政策，同時也促使災害防救法進行修法，之後國軍便正式依法成為協助支援救災的角色。

此外，2011年3月11日14時46分（當地時間），在日本東北地方外海三陸沖區域發生太平洋近海地震，規模為「矩震」級9.0大型逆衝區地震。此次地震除了造成嚴重的房屋損毀以及人員傷亡，更重要的是由於地震所引發的海嘯，造成福島電廠的輻射外洩危機，形成所謂複合式的災難（compound disaster）。

為了處理本次災難，日本自衛隊投入大量兵力救災，大規模「軍人領軍」，並且將指揮權下放到軍區司令（張國城，2011），日本首相菅直人也命令自衛隊參與救災的人數增至10萬。根據日本防衛省透露，出動10萬人是自衛隊有史以來最大規模的行動。據此，日本陸上自衛隊已經出動了直升機出動176架，飛機319架，各式軍艦59艘，其中第一線作戰的驅逐艦達18艘，佔自衛艦隊兵力超過30%，完全進入了戰時態勢。

本文主要透過核四龍門電廠個案分析，說明國軍在2010年災害防救法修法之後，其角色定位、動員能量與資源，萬一發生類似的複合式災難，其處理與應變能力是否充分。

關鍵字：國軍、核四電廠、複合式災難